

建设银行蚌埠市分行三宗违法遭罚 违反反洗钱规定

中国经济网北京 11 月 18 日讯 中国人民银行网站近日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（蚌银罚字（2019）第 3 号）显示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分行违反金融统计、账户管理、反洗钱相关规定。中国人民银行蚌埠市中心支行对金融统计业务违法行为，给予警告，并处以人民币 3 万元罚款；对银行结算账户违法行为，给予警告，并处以人民币 2.5 万元罚款；对于反洗钱违法行为，对单位处以人民币 20 万元罚款，对直接负责的高级管理人员处以人民币 1 万元罚款。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分行合计遭罚款 25.5 万元。

以下为原文：

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
1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分行	蚌银罚字（2019）第 3 号	违反金融统计、账户管理、反洗钱相关规定	对金融统计业务违法行为，给予警告，并处以人民币 3 万元罚款；对银行结算账户违法行为，给予警告，并处以人民币 2.5 万元罚款；对于反洗钱违法行为，对单位处以人民币 20 万元罚款，对直接负责的高级管理人员处以人民币 1 万元罚款。	中国人民银行蚌埠市中心支行	2019.11.12

（来源：中国经济网。转引自：新浪财经。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18 日。网址：<http://baijiahao.baidu.com/s?id=1650522451927628506&wfr=spider&for=pc>。访问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19 日 9:45。）